

## 东方红内需增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### 暂停办理参与业务的公告

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，经我司研究决定，东方红内需增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将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（含）起暂停办理参与业务。恢复办理参与业务的时间，我司将另行公告。

如有疑问，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([www.dfham.com](http://www.dfham.com)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(4009200808)了解详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
2015年12月28日

